

江山市石门镇污水处理站改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5年9月25日，江山市水务有限公司根据《江山市石门镇污水处理站改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邀请相关单位人员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由于原有石门镇污水处理站已无法满足实际需求，且原有污水处理站用地无法进行扩建，故需另外选址。2023年，江山市水务有限公司选址江山市石门镇泉塘村染坊，江郎溪与石门溪交接处南侧，投资4404万元，新征5313m²土地，实施江山市石门镇污水处理站改扩建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总规模为6000t/d，分两期工程建设，近期建设3000t/d规模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采用“预处理+FCR生化池+超滤+消毒”，远期工程待石门镇区域发展建设情况后实施。

2. 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企业针对近期工程（建设3000t/d规模的污水处理站）于2023年5月委托浙江和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山市石门镇污水处理站改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6月3日，衢州市生态环境局江山分局以“衢环江建[2023]25号”文对该项目进行审查批复。

企业于2024年6月25日办理了排污许可登记，排污许可登记编号为：91330881MA29UGUP17002U，有效期至2029年6月24日。

该建设项目于2023年7月开工建设，2024年8月投入试生产。企业按要求及时、如实开展了项目调试前的公示。

项目劳动定员10人，4班2运转。全年工作365天。项目不设食宿。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 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部分实际投资3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70万元，占总投资的4.86%。

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石门镇污水处理站改扩建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沉砂池、综合池（包括调节池、FCR 反应池、二沉池、超滤过滤池、消毒接触池、膜设备间、污泥脱水机房、加药间、鼓风机房、配电间及控制室）、生物除臭及综合用房等，同时新建 D600 进水管 0.4km（厂区内），故本次验收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实检查，本次项目验收内容中实际与环评相比，主要有以下变化：

危废情况变动：环评中项目有实验室，会产生实验室废液及实验室废水（环评未提及）；实际建设过程中未设置实验室，检测样品统一送江山市水务有限公司鹿溪污水厂化验室检测，故无实验室废液和实验室废水产生。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 号》中“水处理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污泥滤液和员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厂区外污水及污水厂内部产生的污泥滤液等废水，收集后经厂区内污水站粗细格栅+调节池+FCR 工艺+二沉池+超滤工艺+次氯酸钠消毒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江郎溪。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格栅及调节池、FCR 生化池、污泥池等产生的恶臭废气。

恶臭废气收集后经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噪声

项目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中各类机械设备所产生的机械噪声。

公司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厂区绿化及其他有助于消声减振的措施，有效降低了噪声影响。

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

4. 固废

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泥、废原料包装材料、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废生物填料（栅渣）、含油抹布、生活垃圾。

其中污泥委托江山市何家山水泥有限公司进行协同处置；废化学品原料包装袋、废润滑油及其包装桶、含油抹布收集后委托浙江锦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废生物填料、栅格渣及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企业在厂区东侧建有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用于存储各类危险废物，已按要求做好防雨、防漏等措施，粘贴有危废标签，仓库外张贴危废仓库标识，并由专人管理；另外建立固体废物台账管理、申报制度，对每次危险固废进出厂区时间、数量设专人进行记录以及存档，实施转移联单制度，并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

企业建有面积约 50m²的一般固废（污泥）贮存场所，落实了三防措施。

5. 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源项。

6. 其他情况

(1) 企业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设置了约 1000m³的调节池作为企业应急池使用，企业编制了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330881-2025-82-L），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并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及装备，满足应急处置需要。

(2) 项目在废水进口安装在线监测，监测因子为 pH、COD_{Cr}、NH₃-N、总磷、总氮；项目废水总排口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监测因子为流量、pH、COD_{Cr}、NH₃-N、总磷、总氮，在线数据与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实现联网。入河排污口位置设立了明显标志牌并安装了监控设施。

(3) 本次验收内容已完成“以新带老”改造工程，不涉及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结果：

1. 废水

(1)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排放口中各污染物排放最大日均值分别 pH 6.6-7.2 无量纲、BOD₅ 3.7mg/L、SS 7mg/L、石油类 0.3 mg/L、色度 3 倍、粪大肠菌群数 380 MPN/L、动植物油类 0.3mg/L、COD_{Cr} 16mg/L、氨氮 0.425mg/L、总氮 7.93mg/L、总磷 0.08mg/L、LAS 0.12 mg/L、总汞 0.26 ug/L、总砷 1ug/L、总铬、总铬、总镉、六价铬未检出，废水水质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污水处理站的对废水中各污染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BOD₅ 96.2%、SS 94.3%、石油类 78.5%、色度 62.5%、动植物油类 98.2%、COD_{Cr} 93.4%、氨氮 98.4%、TN 74.8%、TP 96.6%、LAS 97.2%、总汞 28.6%。

(2) 验收监测期间, 污水入河口三个点位: 江郎溪排污口上游 500m 处、江郎溪排污口下游 500m 处、石门溪与长台溪汇流处地表水水质各监测因子无明显变化, 说明污水处理站入河排污口废水未对途径流域地表水造成明显冲击。

2. 废气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氨和硫化氢的排放速率以及臭气浓度最大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的二级新改扩建排放标准要求。

污水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对氨的处理效率为 82.4%-88.6%; 对硫化氢的处理效率为 80.0%-82.4%。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最大浓度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5 中的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的标准限值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本项目厂界四周监测点昼间噪声最大测量值为 58dB (A)、夜间噪声最大测量值为 50dB (A), 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总排放量约为 83.96825 万吨/年, 化学需氧量外排量为 41.98t/a, 氨氮外排量为 4.20t/a, 总磷外排量为 0.420t/a, 符合环评及批复中总量要求控制值: 化学需氧量 54.75t/a, 氨氮 6.85t/a, 总磷 0.548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 厂区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气经相应处理设施处理后各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做到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置, 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六、验收结论

江山市石门镇污水处理站改扩建工程项目环保手续完整,技术资料齐全;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在建设及运营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及机构;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重大生态破坏;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没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项。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建设单位加强现场管理以及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不断完善废水和废气环保处理设施建设，严格控制无组织废气的排放，加强危废暂存库规范化建设，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建设，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竣工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及附图、附件等相关内容。

验收工作组:

手组: 懷欣 徐天華 徐天華 (with red stamp)



签到表

签到项目	江山市石塘镇污水处理站改扩建工程项目			
会议日期	2025年9月15日			
地点	江山市水务有限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专家组	傅永斌	高工	巨化集团	1395706420
	沈志钢	工程师	江山设计院	1525701653
	徐云青	副教授	温州大学	1395703991
参加人员	周晓东		江山水务	13757049926
	叶振文		盛景检测	15869058758
	陈明子		江山水务	13567010254
	傅晓新		江山水务	15057023344